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 www.sse.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3 本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公司董事长何玉华先生、董事总经理杨毅平先生、总会计师姚小鹏先生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Table with 2 columns: 股票简称 (GSHI), 股票代码 (601333), 上市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姓名 (郭向东), 联系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和平路 1052 号), 电话 (0755-25587920), 传真 (0755-25591480), 电子邮箱 (ir@gscc.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2.2.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Table with 4 columns: 指标, 2007年6月30日, 2006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2.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适用 □不适用

Table with 2 columns: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2.2.3 国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适用 □不适用

Table with 3 columns: 国际会计准则, 国内会计准则, 调整项目

§3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股份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Table with 6 columns: 变动前, 变动, 变动后, 数量, 比例%

股份变动的说明: 2007年3月22日,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网下向配售对象配售的550,100,000股股份(锁定期3个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3.2 前10名股东、前10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6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说明

注1: 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H股乃代表多个客户持有。

注2: 均为本公司战略投资者, 所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自2006年12月22日本公司A股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12个月。

3.3 除上述披露的股东持股情况外, 截至2007年6月30日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须予披露的登记册内所记录, 所有人士(本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除

外)于本公司的股份及相关股份中的权益或淡仓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数占股本比例, 占H股总数比例, 占总股本比例

附注: 于2006年6月30日, Sumitomo Life Insurance Company 被视为持有由受其控制的 Sumitomo Mitsui Asset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 所持有的 86,838,000 股 H 股(约为本公司全部 H 股的 6.07% 的权益或本公司全部股本中的 1.23% 的权益)。字母(L)代表好仓。

3.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5 董事会报告

5.1 总体经营情况

2007年上半年, 全国铁路实施第六次大面积提速调图, 同时推进大规模铁路建设和铁路技术装备升级; 粤港地区经济持续快速发展, 往来经济文化交流日益紧密, 区域内客货运输市场需求保持旺盛, 为公司客货运输业务发展提供了良好外部环境。

报告期内公司抓住机遇, 全面推进“安全广东、效益广深、科技广深、和谐广深”建设, 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 积极开拓客货运输市场, 提升管理水平, 各项工作均稳步开展, 取得良好经营业绩。

报告期内, 本公司运用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收购广州至坪石段铁路运输业务及相关资产和负债, 公司整体资产规模、经营收入和营业范围显著增长, 营业里程由 152 公里扩展到 481.2 公里, 纵贯广东省全境。公司投资增建的广深第四线铁路于 2007 年 4 月 18 日开通, 使广深线综合运输能力得到显著提升。公司进一步完善广深城际文化开行方案和 IC 卡电子客票系统, 同时“和谐号”国产高速动车组于报告期内上线运营, 实现了公司客运产品的更新换代。

报告期末,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47.29 亿元, 实现营业利润人民币 8.35 亿元, 实现利润总额人民币 8.35 亿元, 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7.35 亿元。

5.2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Table with 6 columns: 分行业或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比上年同期增减(%)

5.3 主营业务及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4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利润构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分析

□适用 √不适用

5.6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6.1 募集资金运用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聘请的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6 月 26 日完成的专项审计, 本公司向羊城铁路实业发展总公司收购广州至坪石段铁路运输业务以及该业务相关的全部资产及负债的价格已经确定, 金额为人民币 10,138,581,948 元。本公司已于 2006 年 12 月 28 日支付人民币 5,265,250,000 元, 余下款项人民币 4,873,331,948 元已于 2007 年 6 月 29 日结清。有关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 2007 年 6 月 28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公告。

5.6.2 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7 董事会下半年的经营计划修改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8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9 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10 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重要事项

6.1 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

6.1.1 收购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羊城公司

被收购资产: 广州至坪石段铁路运输业务及与该业务相关全部资产和负债

购买日: 2007年1月1日

交易价格: 人民币 10,138,581,948 元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是,以评估价值为基础

6.1.2 出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1.3 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说明: 事项进展情况参见本摘要 5.6.1。通过运用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收购广州至坪石段铁路运输资产, 使本公司整体资产规模、经营收入和营业范围显著增长, 营业里程由 152 公里扩展到 481.2 公里, 纵贯广东省全境。

6.2 担保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3 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方向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广州铁路资金结算所: 168,000,000.00

广深铁路实业发展总公司: 2,761,716.82

合计: 170,761,716.82

1) 本公司已于 2007 年 4 月 18 日收回在广州铁路资金结算所(广铁集团管理的铁路内部资金管理机构)的 1.68 亿元人民币定期存款。(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20 日刊登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公告)。

2) 因历史原因造成的基本养老保险和(或)由广深铁路实业发展总公司非经营性占用人民币 2,761,716.82 元, 本公司已于 2007 年 5 月 17 日收回该笔资金。

6.4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2. 报告期末之前发生延续至报告期的联营公司或有事项

于 2006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在联营公司广州铁城实业公司(铁城)的投资额为人民币 1.4 亿元。于 1996 年, 铁城与一家于香港成立的公司共同设立一家中外合作企业广州冠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广州冠天), 并于本公司下属的一个火车站附近经营房地产业务。

于 2000 年 10 月 27 日, 广州冠天与广州冠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广州冠天)及广州冠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广州冠天)同意为广州冠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广州冠天)欠一独立第三方的债务提供共同担保(广州冠天、广州冠天、广州冠天及广州冠天为关联方), 其董事长为同一人。由于广州冠天无力偿还债务, 根据于 2001 年 11 月 4 日的法院判决, 广州冠天、广州冠天及广州冠天需向该独立第三方支付约人民币 25.7 亿元及其利息。故此, 如广州冠天须对担保负责, 则本公司于铁城的权益有可能需要提取相关的减值准备。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法院)于 2003 年 12 月 15 日接受广州冠天要求撤销上述担保的再行申请。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2003 年 12 月作出民事裁定, 裁定本案中止执行。作为法院决定是否再行申请的必要步骤, 法院于 2004 年 3 月 18 日进行了聆讯, 广州冠天聘请了一名独立律师代表其参加了聆讯。2005 年 12 月,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启动再审程序。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分别于 2006 年 11 月 14 日和 2006 年 12 月 25 日两次开庭审理本案。截至本报告日, 由于必要之相关法律程序尚未完成, 法院尚未作出判决。经过咨询独立律师的意见, 本公司董事认为根据中国有关法律, 该担保约定不能成立。因此, 本公司董事认为截至本报告日止, 铁城下属的广州冠天需要偿还上述债务的可能性不大, 本公司并未对铁城的权益作出减值准备。为避免因上述诉讼而导致的损失, 本公司已取得广州铁城(集团)公司出具的承诺函, 承诺将相应诉讼途径解决或承担, 使本公司在铁城的投资价值不受该诉讼的影响。

6.5 其他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6.5.1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发行的股票和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5.2 公司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拟上市公司股权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5.3 其他重大项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财务报告

7.1 审计意见

财务报告: √未经审计 □审计

7.2 财务报表附注(附后)。

7.3 报表附注

7.3.1 本公司 2007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的修改, 同时, 在编制对比会计报表时, 调整了 2007 年年初有关数据。

7.3.2 因公司收购广州至坪石段铁路运输业务及与业务相关资产和负债, 使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重大变化, 具体数据参见财务报表。

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07年6月30日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07年6月30日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并利润表 2007年1-6月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母公司利润表

2007年1-6月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现金流量表

2007年1-6月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附注, 合并, 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07年1-6月

Table with 6 columns: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07年1-6月

Table with 6 columns: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何玉华 2007年8月28日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何玉华 2007年8月28日